软件实体(模块、类、方法等)应该"对扩展开 开闭原则 放,对修改关闭" 一个类或者模块只负责完成一个职责(或者功 单一职责原则 子类对象能够替换程序中父类对象出现的任何地 里氏替换原则 方,并且保证原来程序的逻辑行为不变及正确性 不被破坏 (按照协议来设计) 客户端不应该强迫依赖它不需要的接口(一个类 接口隔离原则 对另一个类的依赖应该建立在最小的接口上) 高层模块不要依赖低层模块。高层模块和低层模 依赖倒置原则 块应该通过抽象来互相依赖。除此之外,抽象不 要依赖具体实现细节,具体实现细节依赖抽象 又称最小知识原则。每个模块只应该了解那些与 迪米特法则 它关系密切的模块的有限知识。或者说,每个模 块只和自己的朋友"说话",不和陌生人说话 软件复用时,要尽量先使用组合或者聚合等关联 合成复用原则 关系来实现, 其次才考虑使用继承关系来实现 KISS 原则 尽量保持简单 YAGNI 原则 不要做过度设计

不要写重复的代码

DRY 原则

设计原则